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91639202354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温泉县塔秀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温泉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BZWQ- [2023]3297号- 001	博州电信基础通信业务服务	-	-	通信迁线:89997	1	项	89997.00	89997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9997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BZWQ- [2023]3297号- 001	其他运行维护服务	1	89997.00	其他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乐市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245301040002344000000000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